

從印度到中國，大、小乘與「法」相關之經、論、判教的區分

大乘

梵語 maha-yana。音譯摩訶衍那、摩訶衍。又作上行、上乘、勝乘、第一乘。為小乘之相反詞。乘，即交通工具之意，係指能將眾生從煩惱之此岸載至覺悟之彼岸之教法而言。有如次各說：

一、在阿含經，尊稱佛陀之教說為「大乘」。

二、大乘、小乘之語，係釋尊入滅後一段時期，大乘佛教興起後，由於大、小乘對立而起之名詞。一般而言，係大乘佛教徒對原始佛教與部派佛教之貶稱，若由部派佛教之立場來看，大乘並非佛教。然由思想史之發展而言，小乘乃是大乘思想之基礎。

三、小乘視釋迦為教主，大乘則提倡三世十方有無數佛。小乘僅否定人我之實在性，大乘且否定法我之實在性。小乘以自己之解脫為主要目標，故為自調自度（調指滅除煩惱；度指證果開悟）的聲聞、緣覺之道。大乘認為涅槃有積極之意義，乃自利、利他，兩面兼顧之菩薩道。

四、小乘中，有阿含經、四分律、五分律等，以及婆沙論、六足論、發智論、俱舍論、成實論等論。至於大乘，則有般若經、法華經、華嚴經等經，以及中論、攝大乘論等論。大乘教徒雖承認小乘三藏之價值，然以為不如大乘經之殊勝；而小乘教徒則不以大乘經論為佛說。

五、大乘所以殊勝之理由，菩薩善戒經卷七與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卷十一皆曾列舉七項，世親之攝大乘論釋卷六亦曾舉出十一種理由。菩薩善戒經所說之「大乘」，要義如下：

根據十二部經中之最上者毘佛略（梵 vaipulya，方等）之教法（法大），

發菩提心（心大），

領解其教法（解大），

以清淨心（淨大），

具足菩薩之福德與慧德（莊嚴大），

經過三大阿僧祇劫之修行（時大），

具足相好而得無上菩提（具足大），此即大乘法門之核心要義。

六、印度之大乘，有中觀、瑜伽二系統以及後期之密教。

(1) 初期大乘，約一世紀至五世紀，集中闡發「假有性空」之理論，逐步形成由龍樹、提婆創始之中觀學派。

(2) 中期大乘，約五世紀至六世紀，出現以說如來藏緣起與阿賴耶識緣起為特點，

集中闡發「萬法唯識」之各類佛經，從中形成由無著、世親為始祖之瑜伽學派。
(3)後期大乘，七世紀以後，佛教義學逐漸衰微，密教起而代之，至十三世紀初在印度絕跡。而由印度本土傳出之大乘佛教，屬北傳佛教。

七、在我國，根據大乘諸經論所創之多數教派，如三論、涅槃、地論、淨土、禪、攝論、天台、華嚴、法相、真言等為表示自宗之優越，而對大乘經典作種種分類與判斷。例如，真言宗分顯教、密教；華嚴宗及天台宗分權大乘（大乘中之方便教，立「五性各別說」之教）、實大乘（大乘中之真實教，主張一切均可成佛之教）。復有分有相大乘、無相大乘二種；或法相、破相、法性三大乘之說法。

八、我國及日本現行之佛教，均屬大乘。

九、緬甸、泰國之佛教屬古來之上座部系統；而西藏、蒙古所行之教，則屬大乘系統。

十、天台宗將小乘經律論三藏稱為三藏教（藏教）（華嚴宗則稱之為小乘教）。又認為小乘中有「有門」（發智論、六足論等）、「空門」（成實論）、「亦有亦空門」（毘勒論，此論未傳我國）以及「非有非空門」（迦旃延經，此亦未傳至我國）等四門，稱為小乘四門、或小乘四分。

十一、智顛之金光明玄義，立有理乘（一切存在之本質為真如理性）、隨乘（隨應對象而作用之智慧）、得乘（得證自悟、悟他之果位）等三大乘之說，依次相當於真性、觀照、資成等三軌。

〔法華經卷二譬喻品、大寶積經卷二十八大乘十法會、放光般若經卷五歎衍品、金剛仙論卷二、入大乘論卷上、法華文句卷三下、大乘大義章卷下、大乘義章卷一、摩訶止觀卷三下、大乘法苑義林章卷一本〕（參閱「大乘經典」828、「小乘」925、「教相判釋」4602、「勒門」5911）p807

二種大乘

即有相大乘與無相大乘。為南北朝時北地某禪師所立之教判。

(一)有相大乘，如華嚴經、瓔珞經、小品經等，說修行之階段與其功德、行相。
(二)無相大乘，如楞伽經、思益經等，無真法之詮釋，而以一切眾生即成涅槃為教義。〔法華玄義卷十上〕p221

十種大乘論

隋代僧僧粲著。文帝開皇年間，僧粲曾於總化寺大開講肆，接化學眾，後於開皇十七年（597）受任命為「二十五眾」中之第一「摩訶衍匠」，住於大興善寺，乃將昔時宣講之論說整理成文，此即本論。內容分為：一通，二平，三逆，四順，五接，六挫，七迷，八夢，九相即，十中道等。全書援引經論成文，一一皆有典

據，為當世學者入門書之一。〔歷代三寶紀卷十二〕p484

三大乘

指大乘所具之三義。此係金光明經玄義卷上所言。即：

- (一)性乘，又作理乘。謂理性虛通，自然荷運諸法。
 - (二)隨乘，謂智隨理境，如蓋隨函，隨理荷運。
 - (三)得乘，得，得果、得機之意。謂得果，故能自解脫；得機，故能令他解脫。
- 此三大乘皆常樂我淨，故與法身、般若、解脫三德無二無別。又法華玄義卷五之下言及真性（即理乘）、觀照（即隨乘）、資成（即得乘）三軌，與三大乘相類通。三軌即三大乘，廣互十種三法，交互類通。三大乘、三軌，乃至三道，畢竟同體異名，同為三千三諦圓具之妙法，法法皆融妙自在。

〔梁譯攝大乘論釋卷十一、十二門論疏卷一〕p526

大乘七種大義

據大乘莊嚴經論卷十二載，大乘之「大」有七種意義，即：

- (一)緣大，謂菩薩修行大乘之法，以無量修多羅之廣大法義為緣，稱為緣大。
- (二)行大，謂菩薩修行大乘，既能自利，復能利他，自利、利他，妙行具足，故稱行大。
- (三)智大，謂菩薩修行大乘，常以智慧觀察，了知人、法皆無我，於一切境，善能分別，故稱智大。
- (四)勤大，謂菩薩修行大乘，自久遠大劫以來，發廣大心，精修無間，期登聖果，故稱勤大。
- (五)巧大，謂菩薩修行大乘，由善巧方便，化導於他，不捨生死，垂形諸趣，於生死中去住自在，故稱巧大。
- (六)畏大，畏即無所畏；謂菩薩修行大乘，智力內充，明了決定，於大眾中廣說一切法義，既決定無失，則無所恐懼，故稱畏大。
- (七)事大，謂菩薩修行大乘，為令一切眾生決了其大事因緣，故屢屢示現於世間，演大妙法，入大涅槃，故稱事大。p809

大乘九部

十二部經中除去因緣、論議、譬喻等三部，其餘九部稱為大乘九部。即：

- (一)修多羅，意為契經。即經中長行之文，直說法相，隨其義理長短，不以字數為拘。
- (二)祇夜，意為應頌、重頌、重頌偈。應前長行之文，重宣其義，或二句、四句、六句、八句乃至多句，皆稱重頌。
- (三)伽陀，意為諷頌，又作孤起頌。不頌長行之文而直說偈句，如金光明經中之空品及楞嚴經中阿難讚佛偈等均屬之。
- (四)伊帝目多，意為本事，指如來說諸菩薩等因地所行之事等。
- (五)闍多伽，意為本生，指佛說諸菩薩等本地受生之事及自說為菩薩時修諸苦行

等事。

(六)阿浮達磨，意為未曾有，又作希法。如佛出生時，即行七步，足跡之處皆有蓮花，放大光明，遍照十方世界，並自言是度一切眾生老病死者，地大震動，天雨眾花，樹出音聲，作天伎樂，如是等無量希有之事，稱為未曾有。又四眾等，凡有聞所未聞、見所未見者，亦稱未曾有。

(七)優陀那，意為自說，指無人發問，如來以他心智，觀察眾生之根機而主動宣說，如楞嚴會上說五十種魔事，不待阿難請問；又如阿彌陀經，無有緣起，自告舍利弗等。

(八)毘佛略，意為方廣，指大乘方等經典，其義廣大，猶如虛空，即諸經之理體。

(九)和伽羅，意為授記，指如來為諸菩薩、緣覺、聲聞授記作佛，如法華經中，佛予阿逸多授記作佛，號為彌勒。

〔北本大般涅槃經卷三、卷五、法華經卷一方便品、巴利文善見律毘婆沙序、長部經註〕（參閱「九部經」145）p810

大乘二種成佛

大乘佛教主張一切眾生皆可成佛，然又分為二種，即：

(一)生得成佛，謂眾生之心性原本清淨，自可成佛。

(二)修得成佛，謂遇值教化始修佛道，而得成佛。p810

大乘十喻

諸大乘經典每以幻、炎、水中月、虛空、響、犍闥婆城、夢、影、鏡中像、化等十種譬喻，襯托出「空」之道理，以助學人成就空觀。

(一)如幻，譬如幻師，幻作種種諸物及男女等相，體雖無實，然有幻色可見；一切諸法亦復如是，無明幻作，悉心不了，妄執為實，修空觀者，於諸幻法，心無所著，皆悉空寂，故說如幻。

(二)如炎，無智之人初見陽焰，妄以為水；諸煩惱法亦復如是，無智不了，於結使中妄計我相，智者了知虛誑不實，皆是妄想，故說如炎。

(三)如水中月，月在虛空，影現於水，諸愚小兒見水中月，歡喜欲取，智人見之則笑；比喻無智之人於五陰中妄起我、我所見，執為實有，於苦法中而生歡喜，得道智人愍之而笑，故說如水中月。

(四)如虛空，虛空但有其名，而無實體，愚人不了，執之為實；一切諸法亦復如是，空無所有，無智之人於虛妄中計為實有，起彼我執，修空觀者，了一切法皆無所有，故說如虛空。

(五)如響，深山幽谷及空舍中，若語聲、擊物聲，隨聲相應而有響生，愚人不了，以為實有；一切音聲語言亦復如是，有智之人了知語音無實，心不生著，故說如響。

(六)如犍闥婆城，犍闥婆（乾闥婆），意為香陰。日初出時，見城門樓櫓宮殿，行人出入，日高漸滅，但可眼見，而無實有；一切諸法亦復如是，智者能了知諸法悉皆虛假，不生執著，故說如犍闥婆城。

(七)如夢，夢中本無實事，妄執為實，覺還自笑；一切諸法亦復如是，一切結使煩惱皆是虛妄，愚人不了，執之為實，若得道覺悟，乃知虛妄，亦復自笑，故說如夢。

(八)如影，影但可見而不可捉；一切諸法亦復如是，如眼耳等諸根，雖有見聞覺知，求其實體，了不可得，故說如影。

(九)如鏡中像，鏡中之像，非鏡作、非面作、非鏡面和合而作，亦非無因緣作，雖非實有，然亦可見，愚者不了，執之為實，而生分別；一切諸法亦復如是，從因緣生，無有實體，但有名字，而起分別，誑惑凡夫生諸煩惱，智者雖復見聞，了知無實，故說如鏡中像。

(十)如化，諸天仙得神通者變化諸物，雖有男女等相，而無生老病死苦樂之實；一切諸法亦復如是，無有生滅，如化而成，亦無有實，如人之生，但從先世之因，而有今世之身，悉皆虛假，故說如化。

〔法界次第初門卷下之上〕（參閱「十喻」470）p810

大乘三藏

依大智度論之說，三藏為小乘之特稱，大乘經典僅為一修多羅藏；若據攝大乘論之說，則大乘亦有三藏，即：

(一)大乘經藏，指華嚴經等，詮示大乘菩薩修行證果之法。

(二)大乘律藏，指梵網經等，制大乘菩薩所持之戒。

(三)大乘論藏，指阿毘達磨、大乘起信論等，抉擇詮辨大乘菩薩修證之法。此為一修多羅藏之分類，稱為總部三藏，小乘之三藏，則稱為別部三藏。

〔攝大乘論釋卷一〕p811

大乘三寶

佛、法、僧可尊可貴，稱為三寶。據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二并華嚴經明法品內立三寶章卷上所載，大乘三寶，即：

(一)大乘佛寶，佛為自覺、覺他、覺行圓滿者，具足三身十身，能示現無邊相好，稱為大乘佛寶。

(二)大乘法寶，如來所說之中道實相及人法二空之理，乃至無量勝妙法門，能令眾生依循此法而成正覺，稱為大乘法寶。

(三)大乘僧寶，十住、十行、十回向、十地等階位之菩薩，不著有無二邊，而與中道之理和合，稱為大乘僧寶。p812

小乘：

又作聲聞乘。二乘之一，乃大乘、菩薩乘之對稱。意譯為狹小之車乘，指運載狹劣之根機以達小果之教法；即於所修之教、理、行、果，與能修之根機均為小劣之法門。小乘之名，原係大乘佛教徒對原始佛教與部派佛教之貶稱，其後學術界沿用之，並無褒貶意。其教義主要以自求解脫為目標，故為自調自度（即滅除煩惱，證果開悟）之聲聞、緣覺之道，而異於大乘自利利他二者兼顧之菩薩道。大

乘諸經論中比較大、小二乘之別者頗多。

(一)據大智度論卷四、卷十八等所載，聲聞乘狹小，佛乘廣大；聲聞乘自利自為，佛乘利益一切；聲聞乘多說眾生空，佛乘則兼說眾生空與法空；**煖、頂、忍、法等四善根位**為小乘之初門，**菩薩法忍**為大乘之初門；聲聞說法中無大慈悲心，大乘法中則在在強調大慈悲心；聲聞法中皆為自身，大乘法中廣為眾生；聲聞法中無欲廣知諸法之心，僅有欲求疾離老病死之心，大乘法中欲了知一切法；聲聞法之功德有所限量，大乘法中欲盡諸功德，無有遺餘。

(二)據入大乘論卷上載，**聲聞**之學，僅斷結障，觀無常行，從他聞法；**菩薩**則志在斷盡一切微細諸習，乃至觀一切法空，不從他聞，得自然智、無師智。**聲聞之解脫**，稱為愛盡解脫，而非一切解脫，乃為鈍根少智眾生而權假設說者；**大乘之解脫**，斷煩惱習，一切都盡，乃為利根菩薩而廣分別說者。

(三)大乘莊嚴經論卷一成宗品則舉出聲聞乘與大乘有五種**差異**：

(1)**發心異**，(2)**教授異**，(3)**方便異**，(4)**住持異**，(5)**時節異**。

上記皆為大乘經論所說小乘聲聞乘之狹劣。

蓋小乘係指四阿含等諸經，四分律、五分律等諸律，發智論、婆沙論等諸論所宣說之法門，故大智論稱之為「**三藏教**」。其中雖衍生出上座、大眾二十部等之別，主要仍在宣說「**我空法有**」，**觀四諦**之理，證阿羅漢果，以期歸於**無餘涅槃**。在我國，教判之說極為盛行，諸家亦多判此教為佛教之初門。以下列舉歷來諸家所判小乘之說法：

(一)**姚秦鳩摩羅什**於大乘大義章卷下舉出大小二乘之說，謂小乘僅說眾生空。

(二)**劉宋慧觀及岌法師**等之主張，謂阿含乃佛陀成道後十二年中所說，主要宣說「**見有得道**」之法，故將之攝入漸教五教中之第一「**有相教**」。

(三)**梁代寶亮**之大般涅槃經集解卷三十五載，小乘三藏又稱別相說法輪，而以之配屬涅槃五味中之乳味。

(四)**法雲之法華義記**卷二載，佛陀成道後十二年中所說之阿含經為「**有相教**」。

(五)後魏菩提流支等判立「**半、滿**」二教之說，以小乘所說不究竟之故，而稱之為「**半字教**」。

(六)**陳代真諦**提出「**轉、照、持**」三輪之說，其中以佛陀成道後七年中轉四諦之法輪，故稱「**轉法輪**」。

(七)**後魏慧光**立四宗之教判，以毘曇之六因四緣判為第一「**因緣宗**」，以成實之三假判為第二「**假名宗**」。

(八)**隋代慧遠**根據慧光之說，並進而以阿毘曇主張「**諸法各有體性**」而判之為小乘中之淺教，以成實主張「**諸法虛假無性**」而判之為小乘中之深教。此外，又於其大乘義章卷一，廣就部教三藏、法性實際、四緣、六因、八識有無、三聚淨戒、四陀羅尼、四無量、禪定、十地、三十七道品、六通、十力等之教義而論述大小乘之別。

(九)**智顛**立「**五時八教**」之說，於五時之中，以小乘為第二「**鹿苑時**」；於化法四教中，以小乘為「**三藏教**」。

(十)**吉藏**於三論玄義總分佛之教法為大小二乘，其中小乘復分毘曇有門、成實空

門兩種。吉藏又於中觀論疏卷一等，提出「三種法輪」之說，而以小乘為「枝末法輪」中之一者。

(十一)唐代波頗三藏創立五教之判，以阿含等經為「四諦教」。

(十二)道宣於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卷中揭出「三教」之說，以小乘旨在闡明「性空無我」之理，故判之為「性空教」。

(十三)新羅元曉創立「四教」之說，以小乘四諦、緣起等經判之為「三乘別教」。

(十四)窺基判立「三教八宗」，於三教之中，以阿含等為「有教」；於八宗之中，前六宗賅攝小乘諸部，即犢子部等配於第一「我法俱有宗」，薩婆多部等配於第二「有法無我宗」，大眾部等配於第三「法無去來宗」，說假部等配於第四「現通假實宗」，說出世部等配於第五「俗妄真實宗」，一說部等配於第六「諸法但名宗」。此外，復判立「四宗」之說，以雜心論等主張五聚之法皆有法性，故稱之為「立性宗」；以成實論破除體性之說，故稱之為「破性宗」。

(十五)法藏判立「五教十宗」之說，於五教之中，謂小乘之四諦十二因緣僅說「人空」，不說「法空」，故僅能證得小果，遂判之為「小乘教」；於十宗之中，將小乘諸部攝屬前六宗，其說與窺基之說類同。

(十六)法藏之門人慧苑亦判立四教，謂小乘於真如、隨緣二分義之中，僅說「生空所顯」之理，故判之為「真一分半教」。此外，日本方面，空海於十住心論中，以聲聞唯觀「五蘊無我」，故判之為第四「唯蘊無我心」，以緣覺乃拔除煩惱業因及無明之種子，故判之為第五「拔業因種心」。

凡上種種，雖以小乘乃為聲聞而設權門方便之教，而視之為佛教之初門，然隨近世佛教研究法之改變，則稱所謂之「小乘教」為「原始佛教」或「根本佛教」，其中多含釋尊直接口授之教說，其後之大乘佛教則為其教義之敷衍。

小乘七聖：

指七種捨凡性而入正性之小乘聖人。又作七士夫趣、七丈夫。據天台四教儀集註所載，即：

(一)隨信行，謂鈍根之人依他生解，依信而行，進趣於道，故稱隨信行。

(二)隨法行，謂利根之人，自以智力依法而行，進趣於道，故稱隨法行。

(三)信解，謂信行之人轉入修道，以鈍根故，依憑信力，起發真解，故稱信解。

(四)見得，謂法行之人轉入修道，以利根故，見法得理，故稱見得。

(五)身證，謂受想心滅，現身即證涅槃寂靜之定，故稱身證。

(六)時解脫，謂信行鈍根之人欲待時節以及眾緣具足，方堪入道，故稱時解脫。

(七)不時解脫，謂法行利根之人能於一切時中進修善業，不待時節及眾緣具足即可入於道，故稱不時解脫。p927

小乘九部：

將佛經之內容分類為九種，稱為九部經、九分教。南北傳所傳之九部名稱有各種異說。今據三藏法數卷三十四所載，小乘諸經所分之九類為：

(一)修多羅，意為契經，指經中長行之文。

- (二)祇夜，意為應頌，又作重頌、偈。
 - (三)伽陀，意為諷頌，又作孤起。
 - (四)尼陀羅，意為因緣，如諸經中有人問，故為說是事；律中有人犯是事，故制是戒，凡一切佛語緣起之事，皆稱因緣，如法華經化城喻品說宿世因緣等是。
 - (五)伊帝目多，意為本事。
 - (六)闍多伽，意為本生。
 - (七)阿浮達磨，意為未曾有。
 - (八)婆陀，意為譬喻。如來說法，鈍根者未能即解，故假借譬喻以曉示之，令其易悟，如法華經中火宅、藥草等喻。
 - (九)優波提舍，意為論議。指諸經中問答辯論諸法之事，如法華經提婆達多品中，智積菩薩與文殊師利相見，論說妙法等是。
- 〔法華經卷一方便品、法華經玄義卷六上、大乘法苑義林章卷二十二〕(參閱「九部經」145、「大乘九部」810) p928

小乘二十部：

指小乘教之二十部派。有關小乘諸部分裂之年代、部數，及分派之原因等，歷來異說甚多，迄今未有定論。據異部宗輪論之記載，佛陀入滅後百餘年，阿育王君臨摩竭陀國，其時有龍象等四眾議論大天五事，因所議不合，遂分成上座、大眾二部。後大眾部又分成九部，上座部分成十一部，合其本末，總共二十部。又除去根本之上座、大眾二部外，末派十八部，稱為十八異部，其論主稱為十八部主。大眾九部即：

- (一)大眾部，音譯為摩訶僧祇部，又稱莫訶僧祇尼迦耶，乃大眾根本部，以大天為開祖。以緣起觀立論，主張「現在有體，過、未無體」，其特點為對佛陀觀念之理想化，與對現實生活之人間化。
 - (二)一說部，文殊問經中稱之為「執一語言部」，主張「世、出世法，皆無實體，但有假名」，近似大乘般若之「無相皆空」論。
 - (三)說出世部，又稱出世間說部、出世間言語部，主張世間法從顛倒而生煩惱，煩惱生業，業生果報，果報是苦。出世間法是由道而生，修道所生之道果，即為涅槃。
 - (四)雞胤部，又稱灰山住部、窟居部、高拘梨訶部，主張「隨宜覆生，隨宜飲食，隨宜住處」，但求速斷煩惱，即是佛意。
 - (五)多聞部，部執異論稱之為「得多聞部」，此部思想摻有奧義書之哲學形態。
 - (六)說假部，又稱施設論部、分別說部、分別部，此部對於「現在」之「法」，以為現實世界一面為假，一面為真，而演成大乘起信論真妄兩面之大乘世界觀。
 - (七)制多山部。
 - (八)西山住部。
 - (九)北山住部。
- (七)(八)(九)三部以重論大天五事而分裂為贊成、反對二派，大眾部中居於制多山者即制多山部，遷於山之西者，即西山住部，居於山之北者，即北山住部。

上座十一部，即：

- (一)雪山部，又稱本上座部、先上座部、上座弟子部，主張無「中有」。
- (二)說一切有部，以「無常無我」為基礎而立論，主張「三世實有，法體恒有」，其特徵為佛陀觀念之人間化，現實生活之學究化。
- (三)犢子部，又稱可住弟子部、蟠雌子部，以本體論為核心，亦即以「非即非離蘊我」之不可說藏，破斥凡夫之「即蘊我」及外道之「離蘊我」。
- (四)法上部，又稱達摩鬱多梨部、法勝部。
- (五)賢胄部，又稱賢乘部、賢部、跋多羅耶尼部。
- (六)正量部，又稱一切所貴部、三彌底部、正量弟子部，主張「有我論」，為一現實之實證論或經驗論。
- (七)密林山部，又稱 山部、六城部、密林住部。(四)(五)(六)(七)四部，據異部宗輪論載，係因對「已解脫更墮，墮由貪復還，獲安喜所樂，隨樂行至樂」一偈之說法不同而自犢子部分出，惟此偈不見於其他記載。
- (八)化地部，又稱大不可棄部、彌沙部、正地部、教地，其本體論立九無為說，主張「佛與二乘，皆同一道，同一解脫」，揭示真智本體實無差別，富於「吾人即是佛」之大乘先驅思想。
- (九)法藏部，又稱法護部、曇無德部，有經、律、對法（阿毘達磨）、明咒、菩薩本行事等五藏說，特重明咒藏及菩薩藏，開後來大乘密教之端緒。又漢譯之四分律即出於此部。
- (十)飲光部，又稱迦葉比部、優梨沙部、善歲部、飲光弟子部、迦葉惟、迦葉遺部，此部所傳之經典，其或融入吠陀而尊為佛說，或仰推目連之神通以證實明咒之可信，或以破外及對內之論爭而別為撰集。
- (十一)經量部，又稱說度部、經部、說經部、僧迦蘭多、修多羅論、師長部，此部鳩摩羅多論師之思想為大乘唯識「道理三世」之先聲；又此部之「細意識」，亦即根本識第八阿賴耶識之先驅思想。

此外，有關各部派間分裂之情形、派別名稱等，於舍利弗問經、文殊師利問經、南方所傳之大史、島史、西藏所傳清辨之教團分裂詳說、多羅那他之印度佛教史、今人印順之印度之佛教、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師與論書之研究等，均有所記載，然各說互有出入，茲列表於下：

〔大方等大集經卷二十二、摩訶僧祇律卷四十、大智度論卷六十三、大毘婆沙論卷九十九、部執異論、十八部論、大乘玄論卷五、四分律開宗記卷一、法華經玄贊要集卷五、出三藏記集卷三、南海寄歸內法傳卷一、S. Dutt: Early Buddhist monasticism; W.W. Rockhill: Life of the Buddha〕

（參閱「小乘」925、「部派佛教」4814）p928